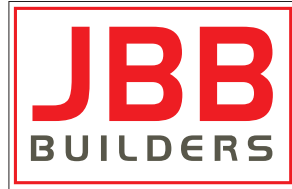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BB Builder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903)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JBB Builders International Limited(「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I座24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事項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2. 考慮及宣派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發行股本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股份」)之末期股息每股0.02港元。
3. 重選以下董事並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 a. 黃世標拿督為執行董事；
 - b. 藍弘恩先生為執行董事；
 - c. 黃種文先生為執行董事；
 - d. Ngooi Leng Swee拿汀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 e. Tai Lam Shin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f. 黃國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g. 陳佩君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 續聘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薪酬。

特別事項

5.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下文(c)段規限下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及作出或授出將會或可能需要行使該等權力之要約、協議及購股權(包括附帶權利以認購或可轉換為股份之債券、認股權證及債權證及其他證券)；
- (b) 本決議案上文(a)段的批准乃附加於授予董事的任何其他授權，將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作出或授出將會或可能需要於有關期間末或之後行使該等權力之要約、協議及購股權(包括附帶權利以認購或可轉換為股份之債券、認股權證及債權證及其他證券)；
- (c) 董事會依據本決議案上文(a)段的批准配發、發行或處理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發行或處理(不論是否依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而配發者)之股份總數目，惟(i)根據供股(定義見下文)；(ii)根據本公司發行附帶權利以認購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之任何認股權證、債券、債權證或其他證券之條款，行使認購權或轉換權；(iii)根據任何購股權計劃或當時就向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僱員或任何其他合資格人士授予或發行股份或可購入股份之權利所採納之類似安排而發行股份；或(iv)不時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作為以股代息發行股份外，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0%，而上述批准亦須受此限制；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起至下列日期止(以較早者為準)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期限屆滿之日；或
- (iii) 本決議案所述的授權經由本公司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變更或撤銷之日；及

「**供股**」指董事於指定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上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及有權參與發售之其他本公司證券之持有人(如適用))，按照彼等於當時持股比例公開發售股份或發行購股權、認股權證或有權認購股份之其他證券，惟董事有權就零碎股權或經考慮對本公司適用之任何地區法例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之任何限制或責任後作出其認為必須或適當之情況下作出豁免或其他安排。」

6.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下文本決議案(b)段之規限下，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所有適用法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聯交所不時修訂之規定，行使本公司之全部權力，於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可能上市且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之任何證券交易所購回股份；

- (b) 董事依據上文(a)段的批准獲授權購回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而上述批准亦須受此限制；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起至下列日期止(以較早者為準)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期限屆滿之日；或
- (iii) 本決議案所述的授權經由本公司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變更或撤銷之日。」

7.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待上文第5項及第6項決議案獲通過後，藉加入本公司根據上文第6項決議案的授權所購回的股份數目，擴大根據上文第5項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

承董事會命
JBB Builders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世標拿督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持有兩股股份或以上的股東可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其經核證副本，須不遲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3. 為釐定出席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登記，期間概不會辦理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尚未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以及適當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本公司將向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建議末期股息。本公司將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有權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未登記為本公司股份持有人之人士務請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過戶表格，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的辦事處。

4. 倘八號或以上颱風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預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上午九時正或之後在香港懸掛或生效，則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將不會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舉行，但延遲至較後日期，如須延遲，本公司將會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頁登載公告。「營業日」就本文而言指香港銀行開放辦理一般銀行業務的日子(不包括星期六)。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拿督黃世標、藍弘恩先生、黃種文先生；非執行董事拿汀Ngooi Leng Swee；獨立非執行董事Tai Lam Shin先生、黃國偉先生及陳佩君女士。